

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QX(竣)20230307

建设单位：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叶挺荣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蒋国龙

项目负责人： 吴学良

报告编写人： 吴学良

建设单位：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电话：13995781788

传真：/

邮编：323400

地址：丽水市松阳县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
园3栋2号

编制单位：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578-2303512

传真：0578-2303507

邮编：323000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丽南花苑1幢三层

目录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1
表二 验收执行标准	3
表三 工程建设内容	5
表四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措施	12
表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表七 验收监测内容	22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	24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32
附件 1: 项目环评批复	35
附件 2: 排污登记	39
附件 3: 空桶回收协议	40
附件 4: 验收意见及签到单	41

表一 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丽水市松阳县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园 3 栋 2 号				
主要产品名称	紧固件				
设计生产能力	10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800 吨/年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5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6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22 年 1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2 月 22 日-23 日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及文号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松阳分局(丽环建松[2022]20 号)		
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4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 万元	比例	3%
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2 万元	比例	3.33%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订)；</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06.05 实施)；</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04.09 修订版)；</p> <p>(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7.16 发布)；</p> <p>(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9) 《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388 号，2021.2.10 修正；</p>				

<p>验收监测依据</p>	<p>(10) 《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 号；</p> <p>(11)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松阳分局《关于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丽环建松[2022]20 号），2022 年 6 月 9 日；</p> <p>(12) 《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2022 年 5 月；</p>
---------------	----------------------------------------------------------------------------------------------------------------------------------------------------------------------------------------------------------------------------------------------

表二 验收执行标准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一、废水				
	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生活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相关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2-1, 表 2-2。				
	表 2-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单位: 除 pH 外, mg/L				
	序号	污染物	适用范围	三级标准	
	1	pH值	一切排污单位	6~9 (无量纲)	
	2	悬浮物	其它排污单位	400	
	3	化学需氧量	其它排污单位	500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其他排污单位	300	
	5	石油类	一切排污单位	20	
	表 2-2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单位: mg/L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适用范围	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氨氮	其它企业	35	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2	总磷	其他企业	8	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二、废气					
项目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和厂界无组织标准要求。					
企业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VOCs)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具体标准限值如下列表所示。					
表 2-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排放标准 单位: mg/m ³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 (m)	二级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颗粒物	120	15	3.5		1.0
表 2-4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单位: mg/m ³					
序号	污染物	特别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1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车间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三、噪声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2-7。

表 2-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dB（A）

区域类型	功能区类别	排放限值	
		昼	夜
厂界	3类	65	55

四、固（液）体废物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表三 工程建设内容

一、项目概况简介

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汽车紧固件部件生产加工与销售企业，公司购得位于丽水市松阳县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园 3 栋 2 号厂房作为生产场所，项目选用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工艺，采用冷镦、搓丝、打磨、机加工等生产工艺，建设年产 1000 吨紧固件生产项目。

2022 年 5 月建设单位委托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取得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松阳分局出具的《关于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丽环建松[2022]20 号）。

项目已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31124MA7FEX5604001X），有效期为：2023 年 2 月 15 日-2028 年 2 月 14 日。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有关规定。通过对该项目现场调查，收集资料 and 检测，评价该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等是否达到国家有关排放标准要求；检查固废产生处置利用情况；核定污染物排放总量是否符合总量控制要求；考核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及处理效率是否正常；以及环境影响评价要求及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落实情况、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水平。

在研读项目建设及环保等相关资料基础之上，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在整理收集项目的相关资料后，并依据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松阳分局（丽环建松[2022]20 号）文件要求。我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派技术人员对其厂区及周围环境、生产工艺及污染源产生等情况进行了现场勘查，编制监测方案，并对该项目建设工程所排放的污染物及周边环境进行监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由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受其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报告编制工作，浙江华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承担该项目污染物监测工作。

二、建设内容

浙江玖川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园 3 栋 2 号工业厂房,开展汽车配件紧固件的生产。本项目购置厂房共计 4 层,总建筑面积 4163.03m²。项目选用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工艺,采用冷镦、搓丝、打磨、机加工等生产工艺,建成现状年产 800 吨紧固件的生产能力。

项目工作制度及定员:劳动定员 20 人,实行一班制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

本次验收为浙江玖川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项目的整体验收。验收范围为浙江玖川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所在的厂房厂区。

三、地理位置及建筑布局

(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概况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园 3 栋 2 号工业厂房,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情况见下表 3-1,项目地理位置见下图 3-1,项目周围环境见下图 3-2。

表 3-1 项目周边情况一览表

名称	方位	概括
项目厂界	东侧	园区待入驻企业
	南侧	园区待入驻企业
	西侧	园区道路、隔路为待入驻企业
	北侧	园区道路、隔路为待入驻企业

(2) 平面布置

本项目购置工业商品房共计 4F,其中 1F 为冷镦车间、搓丝车间,2F、3F 为包装车间 4F 为办公室。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



图 3-2 项目厂界周边情况

四、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项目相关的产品方案如表 3-2。

表 3-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1	紧固件	1000吨/年	800吨/年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3-3。

表 3-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及说明

序号	环评建设数量		实际验收数量		备注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1	冷镦机	20	冷镦机	13	-7
2	点钻	1	点钻	1	/
3	压模机	1	压模机	1	/
4	车床	1	车床	1	/
5	砂轮机	1	砂轮机	1	/
6	搓丝机	22	搓丝机	16	-6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3-4。

表 3-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环评阶段消耗量		实际验收消耗量		备注
	名称	消耗量 (t/a)	名称	消耗量 (t/a)	
1	铁线材	1010	铁线材	820	/
2	冷镦油	3.2	冷镦油	2.6	/
3	水	/	水	300t/a	/
4	电	/	电	15万度/a	/

五、用水源及排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营运期间用排水源主要是生活用水，具体情况见表 3-5。

表 3-5 项目用水及排水情况

序号	名称	用水量/天	规模	天数	年用水量 t/a	排水量 m ³ /a
1	生活用水	50L/人·d	20人	300天	300	240
合计					300	240

六、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6.1 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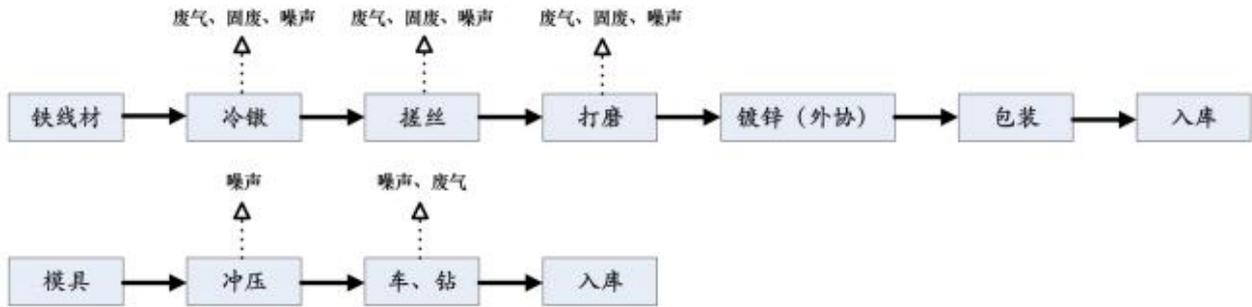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工艺流程图

主要生产工艺简介：

1、标准件生产

①冷镦：企业使用冷镦机对铁线材进行加工，即利用金属在外力作用下所产生的塑性变形，并借助于模具，使金属体积作重新分布及转移，从而形成所需要的零件或毛坯的加工方法。冷镦成型得到的产品金属纤维沿产品形状呈连续性，中间无切断，可有效提升产品强度及机械性能。在冷镦的过程中机器会升温，需使用冷镦油进行冷却。

②搓丝：将冷镦成型后粗胚送入搓丝机，在搓丝模具的作用下进行搓压，圆柱表面经过塑性变形而形成螺纹。搓丝过程中添加冷镦油进行润滑，搓丝机器会升温会产生部分油雾。

③打磨：使用砂轮机对成型的工件进行打磨处理，以去除表面毛刺。

④镀锌(外协)：将厂内加工好的标准件，外协进行表面镀锌处理，回厂后打包入库。

2、模具加工

由于产品规格不同，企业定期需对冷镦机及搓丝机配套模具进行修改加工，模具经压模机冲压后，经电钻，车床进行表面整形后即投入使用。由于企业模具加工设备启动频次较少，车床、模压机内置润滑油循环使用不另外添加。

6.2 产污工序

根据工艺流程分析，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主要污染因子见表 3-7。

表 3-7 项目污染物概况表

污染物编号	污染物名称及污染因子	产生工序
G1	冷镦油雾	冷镦
G2	机加工粉尘	打磨、车、钻

W1	生活废水	职工生活
N1	机械噪声（噪声级）	机械加工等
S1	边角料	生产过程
S2	空油桶	原料使用
S3	废冷镦油	原料拆包
S4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七、项目变动情况

7.1 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性质、工艺、地点、污染治理设施等，基本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完成。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中基本一致，不涉及重大变更。

7.2 工程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情况见表 3-8。

表 3-8 项目环评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

项目		环评阶段情况	实际验收情况	备注
项目选址		松阳县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园3栋2号	松阳县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园3栋2号	一致
主体工程	经济技术指标	建筑面积4163m ²	建筑面积4163m ²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项目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统一供给。	项目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统一供给。	一致
	排水	项目实施雨污分流，废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纳入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松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项目实施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纳入工业区污水管网，经松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一致
	供电	采用园区市政电网供电	采用园区市政电网供电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统一进入园区化粪池	园区化粪池	一致
	废气处理设施	油雾废气：废气经管道引至油雾净化器处理，通过25m排气筒排放	油雾废气：经油雾净化器处理，通过25m排气筒排放	一致
	噪声治理措施	隔声、减振	合理布局、隔声减振	一致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或者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或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一致
	危险废物	厂区设置危废仓库，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现状收集暂存危废间内，后续由厂家回收	一致
	环境管理	加强管理，强化员工环保意识，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制度及措施	项目已基本落实了环境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员工环保培训	一致

表四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措施

一、废水

1.1 主要污染源

本项目基本实现雨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

1.2 防治措施及排放

生活废水：项目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排放，进入松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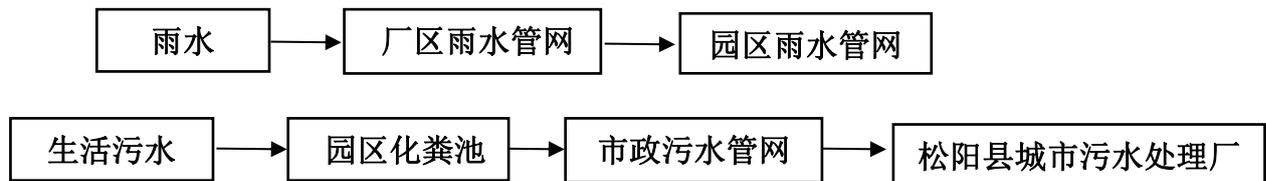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废水防治措施

二、废气

2.1 主要污染源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油雾废气和机加工粉尘。

2.2 防治措施及排放

(1) 机加工粉尘

项目车床在磨、钻、车等工艺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主要成分为铁金属，质量较大，基本沉降在车间工位附近，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2) 油雾废气

主要来自冷镦、搓丝工艺过程产生的油雾废气，企业主要在冷镦机定模上方及出料口、搓丝机下料口设置了集气罩，收集的废气引至“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 25m 排气筒排放。

项目现场防治情况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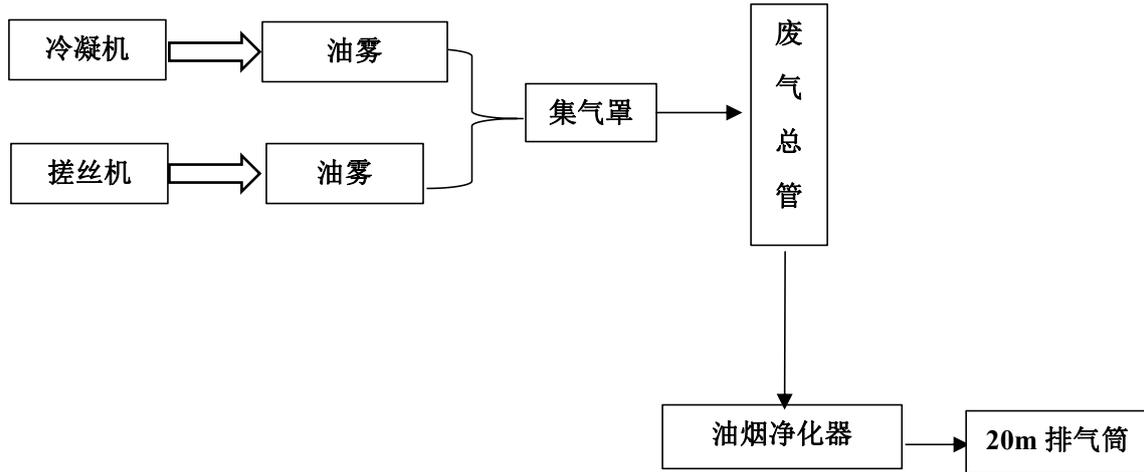


图 4-2 油雾废气治理情况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为设备运行时所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已按环评要求落实了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1) 选购高效、低噪设备并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2) 车间内生产设备合理布局；(3) 提倡文明生产，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减少不必要的噪声污染。

四、固体废物

项目油烟净化器产生的废油收集后可回用设备润滑、产品防锈使用，因此收集的废油可不作为固废进行处置。则项目实际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边角料、生活垃圾、空油桶、废冷镦油、含油抹布、手套。

(1) 边角料：本项目机加工过程会产生一定的边角料，企业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 空油桶：项目原料冷镦油使用后产生的包装桶，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规定的危险废物，代码 900-249-08，由于空桶含有押金，厂家（杭州旭森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利用每次来厂供货之时将空桶带回重新用于原始用途，因此空油桶可不作为危废进行处置，但空桶在收集暂存等过程中需要按照危废进行管理。

(3) 废冷凝油：主要是长时间使用后定期更换产生的废冷凝油，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规定的危险废物，代码 900-249-08，现状暂存产生，后续产生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含油抹布、手套：物料加工过程产生的含油抹布手套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规定的危险废物，代码 900-041-49，由于产生量较少，现状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内，后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项目具体固废情况见表 4-1。

表 4-1 项目固体废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代码	实际产生量	实际处置方式
1	边角料	生产加工	固态	一般废物	/	7.5/a	外售综合利用
2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一般废物	/	4t/a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3	空油桶	原料使用 容器桶	固态	危险废物	900-249-08	1t/a	厂家回收重新回用原始用途
4	废冷镦油	加工油类 更换	液态	危险废物	900-249-08	暂未产生	后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含油抹布、手套	物料加工	固态	危险废物	900-041-49	0.05	

企业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相关要求，对危废间落实“三防”措施，张贴标志标识，建立相关的危废台账，安排专人负责运行管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5.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建设单位已基本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做出如下措施：（1）加强安全管理，对职工进行安全生产培训、生产技能培训和风险防范、应急培训，确保生产职工掌握一定的安全生产技能和风险应急技能；（2）各类建筑内配备灭火器、消火栓等设施，同时定期对上述设备进行检查，确保消防设施处于正常状况下；（3）加强车间内通风换气，保持空气流通顺畅；（4）定期对废气处理设备和生产设备进行检修维护，确保设备正常运行；（5）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安排专人负责。

5.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无监测设施，无在线监测装置。

六、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6.1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为加强环保管理，企业对废气、固废等环保设施的运行操作以及做好台帐记录，以保证环保设备的正常运转。主要包括：

一、管理体制及职责

（1）公司分管生产的总经理是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主要负责人，负责全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部署；

（2）公司综合办公室为全公司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部门，负责对厂区范围内的环境管理工作，对环境违规行为进行考核，负责环保资料的上传工作，负责向公司汇报环境治理情况，负责本地市、区各级环保文件精神传达等

二、环保设备运行管理

（1）车间保证环保设备同主机设备同步运行，主机运行，环保设备必须运行；

（2）车间应对环保设备作定期检查，维护保养，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3）车间严格按操作规程操作，加强对岗位人员的管理工作，做好环保设备的运行记录，定期向环保负责人汇报现场情况等；

三、环保设备维修规定

（1）废气处理设施在正常使用情况下，每月定期检查，以确保废气处理效果，且污染物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2）引风机电机每年进行一次吹灰加油，以保证电机的完好；

四、检查制度

(1) 为了更好的落实公司环境检查和监测工作，确保公司环境管理质量，制定本制度；

(2) 公司管理部门每季度对全厂环境检查或环境监测情况进行一次汇总，根据检查情况对各工段的环境保护情况进行评比考核；

(3) 环境检查范围主要是厂区内的重点部位：各车间环境卫生、废气处理设施设备运行情况、固废产生贮存处置情况等；

五、环境卫生管理规定

(1)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原则，以“防”为主，采取预防手段和措施，防止环境污染的产生和恶化，杜绝跑、冒、滴、漏，把废气污染物等控制在一定的容量和空间范围内。

6.2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建设单位无监测手段和监测人员，委托验收单位进行监测分析。

七、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工程环评报告表阶段：项目估算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12 万元，投资占比为 3%。

根据建设方提供，项目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12 万元，投资占比为 3%。

表 4-2 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环评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备注
1	废水	依托园区化粪池	12	0	已落实
2	废气	通风换气、油雾净化器、风机管道设计等		7	
3	噪声	隔声降噪		3	
4	固体废物	一般废物、危险废物收集处置		2	
合计			12	12	

由上表可知，企业在废气收集处理、噪声防治、固废收集等环境保护工作上投入一定资金，确保了环境污染防治工程措施到位，基本落实环保“三同时”要求。

表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表 5-1 项目环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营运期				
内容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对比要求
大气污染物	工艺废气	冷凝、搓丝油雾集气收集+高效静电除油装置+25m排气筒排放。	冷凝、搓丝油雾集气收集经高效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最后由25m排气筒排放。	满足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生活废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排放,进入松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满足
固体废物	一般废物	工业固废定点收集后外售综合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厂内设置危险废物仓库,危险废物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产生的一般废物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收集,油桶重新用于原始用途;废冷镦油、含油抹布手套收集暂存后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满足
	危险废物			
噪声	机械噪声	车间合理布局、设备减震加强管理	合理布局;合理选型,按照环评提出的噪声防护措施后,厂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规定的3类标准。	满足
施工期				
本项目购买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园已建厂房作为生产场所,不存在施工期污染				

二、审批部门的决定: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松阳分局《关于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丽环建松[2022]20 号)

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标准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申请”和由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标准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均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环评结论。原则同意在采取有效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在松阳县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园 3 栋 2 号拟进行项目建设。项目拟投资 400 万元,购置冷镦机、搓丝机、压模机、砂轮机 etc 机加工设备,以铁线材、冷镦油等为。原辅材料,采用冷镦、搓丝、打磨、冲压等生产工艺,建设形成年产 1000 吨标准件的生产能力。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未经批准

不得配套建设镀锌等生产工艺。

二、严格执行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强度符合国家标准和总量控制的要求，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分流”及“污水零直排”要求建设场区排水排污系统并明确标志标识。本项目生活污水收集后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T8-1996）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的 B 级标准）后纳管排入松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2、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本项目大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本项目冷镦、搓丝油雾收集后经“高效静电除油装置”处理，通过 25m 排气筒高空达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标准限值；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VOCs）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标准限值。

3、认真落实各项噪声防治措施，优选低噪声设备，加装隔声、减震等装置，设备合理布局，加强设备定期检查、维护和管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积极落实清洁生产措施，提高综合利用率，做好各类固体废物分类管理、处置工作，完善各类固体废物台帐记录与联单制度，严禁超量超期贮存。本项目废冷镦油、废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边角料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等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及时清运。

三、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环境保护自我管理制度；做好各类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检修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落实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各项自行监测与信息公开制度。

四、项目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有审批权生态环境部门审批，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积极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建设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积极落实环保措施，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进行自主验收，公开验收监测结果，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进行备案。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控措施，你单位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你单位须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松阳县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队负责，同时你单位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表 5-2 环评批复、验收情况一览表

分类	环评及批复要求	验收情况	备注
废水	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分流”及“污水零直排”要求建设场区排水排污系统并明确标志标识。本项目生活污水收集后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T8-1996）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的B级标准）后纳管排入松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生活废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松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符合
废气	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本项目大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本项目冷镦、搓丝油雾收集后经“高效静电除油装置”处理，通过25m排气筒高空达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相关标准限值；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VOCs）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标准限值。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处理措施，详见上表5-1。通过验收监测数据表明，项目所排放的污染物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相关标准限值；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VOCs）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标准限值。	符合
噪声	认真落实各项噪声防治措施，优选低噪声设备，加装隔声、减震等装置，设备合理布局，加强设备定期检查、维护和管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本项目采取环评提出的噪声防止措施后，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要求，南侧满足4类标准要求。	符合
固废	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积极落实清洁生产措施，提高综合利用率，做好各类固体废物分类管理、处置工作，完善各类固体废物台账记录与联单制度，严禁超量超期贮存。本项目废冷镦油、废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边角料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等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及时清运。	项目实际产生的一般废物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项目产生的油桶重新用于原始用途；废冷镦油和含油抹布手套收集暂存后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符合
环境管理	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环境保护自我管理制度；做好各类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检修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落实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各项自行监测与信息公开制度。	企业已加强环保管理，做好各类生产设备、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检修维护，并加强员工环保意识，定期开展环保培训，教育员工文明生产。	符合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6-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检测仪器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多参数水质测定仪 BANTE900P (编号: HPHJ-J2019094)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5)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PX-150BIII生化培养箱 (编号: HPHJ-J2014024) YSK-607A-3M溶解氧仪 (编号: HPHJ-J202037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编号: HPHJ-J 2022452)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T6新悦可见分光光度计 (编号: HPHJ-J2019158)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BSA124S (编号: HPHJ-J2018074) 电热鼓风干燥箱 WGLL-125BE (编号: HPHJ-J202021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新悦可见分光光度计 (编号: HPHJ-J2020220)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 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JLBG-121U 红外分光测油仪 (编号: HPHJ-J2020256)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检测仪器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 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捷岛1690型气相色谱仪 (编号: HPHJ-J2017060)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 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总悬浮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低浓度恒温恒湿设备 NVN-800S (编号: HPHJ-J2018063)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UW220D (编号: HPHJ-J2020244)
噪声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编号: HPHJ-J 2014031)

二、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中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三、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了流量和浓度校正，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进行。

表七 验收监测内容

一、废水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生活废水	总排口FS1#	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总磷	4次/天	2天

二、废气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WQ1#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4次/天	2天
	厂界下风向WQ2#			
	厂界下风向WQ3#			
	生产车间外WQ3#	非甲烷总烃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有组织废气	油雾净化器排气筒出口YQ1#	非甲烷总烃	3次/天	2天

三、噪声

表 7-4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厂界噪声	厂界东侧ZS1#	LAeq	昼间1次/天	2天
	厂界南侧ZS2#			
	厂界西侧ZS3#			
	厂界北侧ZS4#			

四、固（液）体废物

表 7-5 固废调查内容一览表

类别	属性	调查内容
固废	一般废物	项目一般废物产生处置利用情况
	危险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处置利用情况

五、验收期间监测点位布局

验收期间监测点位布局见下图：



废水监测点位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噪声监测点位	▲

图 7-1 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

一、验收期间工况记录:

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监测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22 日~23 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验收监测时应因保证工况稳定、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通过对现场生产状况的调查以及公司提供的资料显示, 项目验收期间工况报表见表 8-1、表 8-2。

表 8-1 监测工况表

日期	环评设计产能/年	实际验收产能/年	监测期间实际情况
2月22日	1000吨/年	800吨/年	2.6t/d
2月23日			2.6t/d

表 8-2 监测期间主要能耗及原材料表

名称	日期	
	2月22日	2月23日
用水量	1.21t/d	1.09t/d
用电量	506.8度/d	522.7度/d
原辅材料消耗量	铁线材2.7t/d	铁线材2.7t/d
主要生产设施	冷镦机、搓丝机、车床等	冷镦机、搓丝机、车床等
污染治理设施	油烟净化器废气处理设施等	油烟净化器废气处理设施等
班次	一班制(8小时)	一班制(8小时)
生产工艺	冷镦-搓丝-打磨-金加工等	冷镦-搓丝-打磨-金加工等

二、项目污染物监测结果：

2.1 废水监测结果

2023 年 2 月 22 日~23 日，浙江华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对项目总排口废水污染物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废水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见如下表 8-3 所示。

表 8-3 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除 pH 外）

检测断面	检测日期（样品编号）	项目名称 性状描述	pH值 (无量纲)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总磷	悬浮物	氨氮	石油类	
厂区总排口	02月22日	09:10(FS J230467-230222 1#-1)	稍浑、淡黄	7.6(水 温:11.2℃)	33.7	168	3.22	61	10.7	0.64
		10:40(FS J230467-230222 1#-2)	稍浑、淡黄	7.5(水 温:12.5℃)	30.0	150	3.26	58	13.8	0.83
		12:10(FS J230467-230222 1#-3)	稍浑、淡黄	7.5(水 温:12.9℃)	26.4	123	3.17	66	8.06	0.89
		13:40(FS J230467-230222 1#-4)	稍浑、淡黄	7.3(水 温:13.2℃)	18.2	91	3.24	69	11.8	0.60
		平均值		/	27.1	133	3.22	64	11.1	0.74
	02月23日	11:10(FS J230467-230223 1#-1)	稍浑、淡黄	7.6(水 温:15.2℃)	28.7	142	3.10	60	11.2	0.81
		12:40(FS J230467-230223 1#-2)	稍浑、淡黄	7.4(水 温:15.3℃)	29.4	132	2.76	65	14.1	0.94
		14:10(FS J230467-230223 1#-3)	稍浑、淡黄	7.3(水 温:15.5℃)	33.4	167	2.82	70	9.58	0.84
		15:40(FS J230467-230223 1#-4)	稍浑、淡黄	7.1(水 温:15.7℃)	24.6	105	2.83	61	13.6	0.72
		平均值		/	29.0	136	2.88	64	12.1	0.83
排放标准			6-9	300	500	8	400	35	20	
达标与否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总排口废水中pH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2 废气监测结果

2.2.1 无组织排放

2023 年 2 月 22 日~23 日，浙江华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对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具体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8-4。

表 8-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气象参数				
				风向	风速 (m/s)	空气温度 (°C)	大气压 (KPa)	天气 情况
厂界上 风向	02月22 日	9:02	0.63	北风	1.7	10.1	101.8	晴
		10:32	0.66	北风	1.9	12.4	101.6	
		12:02	0.63	北风	2.1	14.3	101.5	
		13:32	0.52	北风	1.8	13.7	101.3	
1#厂界 下风向	02月22 日	09:06	1.06	/	/	/	/	/
		10:36	0.75	/	/	/	/	
		12:06	0.82	/	/	/	/	
		13:37	0.83	/	/	/	/	
2#厂界 下风向	02月22 日	09:11	0.92	/	/	/	/	/
		10:40	1.04	/	/	/	/	
		12:11	0.80	/	/	/	/	
		13:42	0.90	/	/	/	/	
厂界上 风向	02月23 日	11:15	0.62	北风	1.6	12.5	102.1	晴
		13:10	0.66	北风	1.8	14.6	101.8	
		14:45	0.69	北风	1.9	13.2	101.5	
		16:16	0.70	北风	1.5	12.8	101.4	
1#厂界 下风向	02月23 日	11:19	0.86	/	/	/	/	/
		13:14	1.07	/	/	/	/	
		14:48	0.94	/	/	/	/	
		16:20	0.92	/	/	/	/	
2#厂界		11:24	1.01	/	/	/	/	/

浙江玖川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下风向	13:18	0.94	/	/	/	/
	14:51	1.15	/	/	/	/
	16:25	1.10	/	/	/	/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1.15	/			
排放标准		4.0	/			
达标与否		达标	/			

续上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颗粒物 (mg/m ³)	气象参数				
			风向	风速 (m/s)	空气温度(°C)	大气压 (KPa)	天气情况
厂界上风向	09:00-10:00	<0.168	北风	1.7	10.1	101.8	晴
	10:30-11:30	<0.168	北风	1.9	12.4	101.6	
	12:00-13:00	<0.168	北风	2.1	14.3	101.5	
	13:30-14:30	<0.168	北风	1.8	13.7	101.3	
1#厂界下风向	09:00-10:00	0.311	/	/	/	/	/
	10:30-11:30	0.243	/	/	/	/	
	13:00-14:00	0.210	/	/	/	/	
	13:30-14:30	0.256	/	/	/	/	
2#厂界下风向	09:00-10:00	0.251	/	/	/	/	/
	10:30-11:30	0.275	/	/	/	/	
	13:00-14:00	0.222	/	/	/	/	
	13:30-14:30	0.214	/	/	/	/	
厂界上风向	11:00-12:00	<0.168	北风	1.6	12.5	102.1	晴
	12:30-13:30	<0.168	北风	1.8	14.6	101.8	
	14:00-15:00	<0.168	北风	1.9	13.2	101.5	
	15:30-16:30	<0.168	北风	1.5	12.8	101.4	
1#厂界下风向	11:00-12:00	0.216	/	/	/	/	/
	12:30-13:30	0.294	/	/	/	/	
	14:00-15:00	0.281	/	/	/	/	

2#厂界 下风向	15:30-16:30	0.356	/	/	/	/	/
	11:00-12:00	0.292	/	/	/	/	
	12:30-13:30	0.217	/	/	/	/	
	14:00-15:00	0.300	/	/	/	/	
	15:30-16:30	0.230	/	/	/	/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0.356	/				
排放标准		1.0					
达标与否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厂界无组织标准要求。

表 8-5 车间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检测 点位	采样时间		非甲烷总烃 (mg/m ³)	气象参数				
				风向	风速 (m/s)	空气温 度(°C)	大气压 (KPa)	天气 情况
生产车间窗 外1m， 距离地 面1.5m 以上位 置	02月 22日	09:15	0.99	北风	1.7	10.1	101.8	晴
		10:45	1.00	北风	1.9	12.4	101.6	
		12:16	0.98	北风	2.1	14.3	101.5	
		13:48	1.10	北风	1.8	13.7	101.3	
	02月 23日	11:28	1.53	北风	1.6	12.5	102.1	晴
		13:22	1.70	北风	1.8	14.6	101.8	
		14:55	1.53	北风	1.9	13.2	101.5	
		16:29	1.36	北风	1.5	12.8	101.4	
排放标准		6.0		/	/	/	/	/
达标与否		达标		/	/	/	/	/

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特别排放标准要求。

2.2.2有组织排放

2023 年 2 月 22 日~23 日，浙江华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对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具体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如下表 8-6 所示。

表 8-6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检测因子		检测值			
检测断面		冷镦废气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处理设施		静电油烟净化器废气处理设施			
检测日期		02月22日			
检测次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采样编号		FQ(Y) J230467-230222 1#-1	FQ(Y) J230467-230222 1#-2	FQ(Y) J230467-230222 1#-3	/
标干流量Q _{std} (m ³ /h)		1.71×10 ⁴	1.74×10 ⁴	1.77×10 ⁴	1.74×10 ⁴
非甲烷 总烃	实测排放浓度(mg/m ³)	2.36	2.60	2.81	2.59
	排放速率(kg/h)	0.040	0.045	0.050	0.045
排放标准		120			
达标与否		达标			
续上表					
检测日期		02月23日			
检测次数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采样编号		FQ(Y) J230467-230223 1#-1	FQ(Y) J230467-230223 1#-2	FQ(Y) J230467-230223 1#-3	/
标干流量Q _{std} (m ³ /h)		1.69×10 ⁴	1.71×10 ⁴	1.67×10 ⁴	1.69×10 ⁴
非甲烷 总烃	实测排放浓度(mg/m ³)	2.68	1.87	2.29	2.28
	排放速率(kg/h)	0.045	0.032	0.038	0.038
排放标准		120			
达标与否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油雾净化器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

2.3、噪声监测结果

2023 年 2 月 22 日~23 日，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噪声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见表 8-8。

表 8-8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时间	序号	测点名称	昼间噪声级dB(A)	排放标准dB(A)	达标与否
2月22日	ZS1#	厂界东侧	58	昼间≤65	达标
	ZS2#	厂界南侧	59		
	ZS3#	厂界西侧	56		
	ZS4#	厂界北侧	54		
2月23日	ZS1#	厂界东侧	58	昼间≤65	达标
	ZS2#	厂界南侧	57		
	ZS3#	厂界西侧	55		
	ZS4#	厂界北侧	54		

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2.4、固（液）体废物监测调查结果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固废废物处理处置措施如下：

表 8-9 项目固体废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代码	实际产生量	实际处置方式
1	边角料	生产加工	固态	一般废物	/	7.5/a	外售综合利用
2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一般废物	/	4t/a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3	空油桶	原料使用容器桶	固态	危险废物	900-249-08	1t/a	厂家回收重新回用原始用途
4	废冷镦油	加工油类更换	液态	危险废物	900-249-08	暂未产生	后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含油抹布、手套	物料加工	固态	危险废物	900-041-49	0.05	

2.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环发[2012]130 号），“十二五”期间纳入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 COD、SO₂、NH₃-N、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VOCs。

根据环评审批文件要求，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指标为 VOCs0.714t/a。

根据验收期间监测结果核算，项目实际排放量为 VOCs0.093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具体情况见下表 8-10

表 8-10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一览表

类型	项目	排放速率	工作时间 (h/a)	实际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 (t/a)	是否符合总量控 制要求
废气	VOCs	0.039	2400	0.093	0.714	是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一、废水监测结论

项目总排口废水中 pH 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二、废气监测结论

无组织排放：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厂界标准要求。

项目生产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特别排放标准要求。

有组织排放：项目油雾净化器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

三、噪声监测结论

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四、固（液）体废物监测结论

项目一般固废处理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项目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五、总量控制

本项目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六、总结论

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和试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相关要求，根据现场勘查及两天检测数据分析结果，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中要求的相关内容，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建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和建议要求

（1）其他说明事项

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沿用园区化粪池已建设施，处理后纳管排放；油雾废气收集

处理措施已按环评要求落实相应要求，根据监测结果均符合排放标准要求。

项目环保历程简况详见报告 P5 页，项目均已落实相关手续并取得主管部门的审批，基本落实环保“三同时验收”相关要求。

其他环保措施主要有通过对员工培训，强化员工的环保意识，开展文明生产，以及加强生产设备的的维修与保养，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建立台账等环保管理制度。

(2) 建议与要求

建立健全的环保规章制度，有条件时可设定环保专员管理企业环保工作，并及时反馈工作情况。

加强环保管理制度，建议每年开展自行监测计划，及时了解废气排放情况，确保达标排放。

浙江玖川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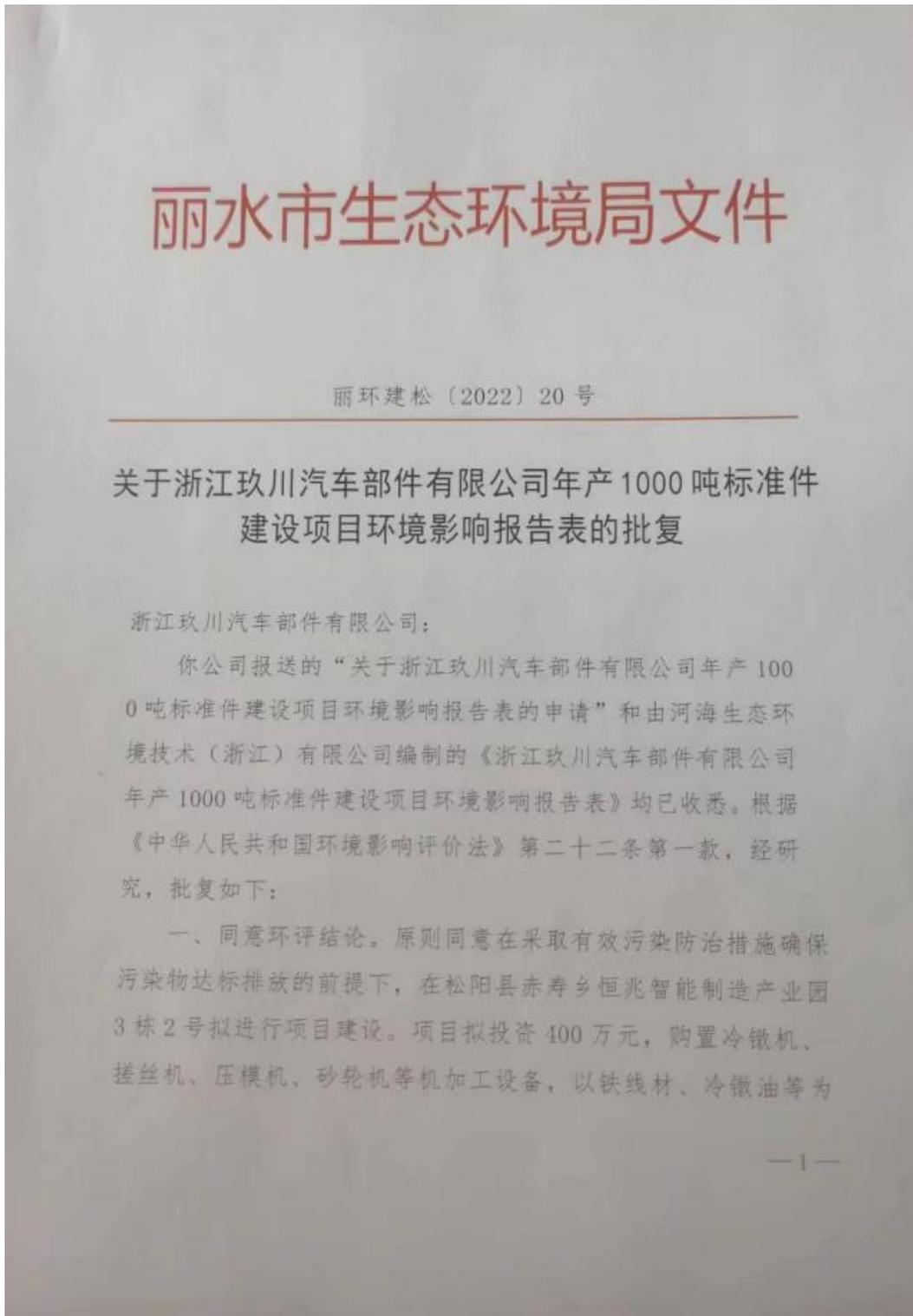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1000吨紧固件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丽水市松阳县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园3栋2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紧固件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1000吨/年				验收实际情况	800吨/年		环评单位	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松阳分局				审批文号	丽环建松[2022]20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年2月15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登记编号	91331124MA7FEX5604001X				
	验收单位	浙江玖川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2	所占比例（%）	3				
	实际总投资（万元）	4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	所占比例（%）	3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7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300天					
建设单位	浙江玖川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1124MA7FEX5604		验收监测时间	2023年2月22日-23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工业粉尘												
	烟（粉）尘												
	VOCs						0.093					0.714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附件 1：项目环评批复



原辅材料，采用冷镦、搓丝、打磨、冲压等生产工艺，建设形成年产 1000 吨标准件的生产能力。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可作为项目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未经批准不得配套建设镀锌等生产工艺。

二、严格执行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强度符合国家标准和总量控制的要求，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分流”及“污水零直排”要求建设场区排水排污系统并明确标志标识。本项目生活污水收集后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总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的 B 级标准）后纳管排入松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2、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本项目大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本项目冷镦、搓丝油雾收集后经“高效静电除油装置”处理，通过 25m 排气筒高空达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相关标准限值；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VOCs）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标准限值。

3、认真落实各项噪声防治措施，优选低噪声设备，加装隔声、减震等装置，设备合理布局，加强设备定期检查、维护和管

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积极落实清洁生产措施，提高综合利用率，做好各类固体废物分类管理、处置工作，完善各类固体废物台帐记录与联单制度，严禁超量超期贮存。本项目废冷镦油、废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边角料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等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及时清运。

三、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环境保护自我管理制度；做好各类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检修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落实各类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各项自行监测与信息公开制度。

四、项目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有审批权生态环境部门审批，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积极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建设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积极落实环保措施，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进行自主验收，公开验收监测结果，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进行备案。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
范措施，你单位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
实。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你单位须依法申领排污许可
证，并按证排污。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
松阳县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队负责，同时你单位须按规定接受
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抄送：县府办，县发改局，县开发区管委会，县生态环境保
护行政执法队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松阳分局办公室 2022年6月9日印发

— 4 —

附件 2：排污登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1124MA7FEX5604001X

排污单位名称：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丽水市松阳县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园3栋2号厂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4MA7FEX5604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2月15日

有效期：2023年02月15日至2028年02月14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3：空桶回收协议

空油桶回收协议

甲方：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综合利用，变废为宝”的原则，避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现就甲方原材料使用过程中产生的空油桶，乙方全部回收再利用，特制订如下协议：

一、协议期限

- 1、本协议起始日期： 年 月 日起；
- 2、本协议终止日期：甲乙双方因原材料采购合同终止，本协议自动终止。

二、甲方职责

- 1、甲方将使原材料使用产生的油类空桶，进行妥善放置和保管。
- 2、贮存过程中严格按照环保相关要求，进行管理。

三、乙方职责

- 1、乙方利用每次送原材料到甲方的机会，在车辆返回时对空油桶进行回收。
- 2、乙方运输空包装桶时，应事先采取预防措施，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等污染环境、乙方承诺对回收的包装桶进行综合利用，如需处理时必须遵守环保相关要求。

四、生效日期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后生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单位盖章）：

签字（代表人）：

日期：



附件 4：验收意见及签到单

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23 年 4 月 7 日，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邀请相关单位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QX(竣)20230307），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提出现场检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购得位于丽水市松阳县赤寿乡恒兆智能制造产业园 3 栋 2 号厂房作为生产场所，厂房共计 4 层，总建筑面积 4163.03m²。项目选用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工艺，采用冷镦、搓丝、打磨、机加工等生产工艺，建成现状年产 800 吨紧固件的生产能力。

项目工作制度及定员：劳动定员 20 人，实行一班制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委托委托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取得丽水市生态环境局松阳分局出具的《关于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丽环建松[2022]20 号）。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2 月建成投入试

生产。公司已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31124MA7FEX5604001X），有效期为：2023 年 2 月 15 日-2028 年 2 月 14 日。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400 万元，环保实际投资额为 12 万元，占项目实际总投资的 3%。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浙江玖川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表》及现场检查：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松阳县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冷镦油雾和金属粉尘。项目在冷镦机定模上方及出料口、搓丝机下料口设置集气罩集气，冷镦油雾收集经“高效静电除油装置”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25m 高空排放，除油装置收集的冷镦油循环回用于生产；机加工金属粉尘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冷镦机、数控车床等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和选用低噪设备等措施来降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废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有边角料、废冷镦油、空油桶、含油抹布和手套以及生活垃圾。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废冷镦油、含油抹布和手套产生

后暂存于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空油桶回收作为原始包装用途，暂存厂区的过程仍按照危废管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总排口废水中 pH 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废气

项目冷镦油雾处理设施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控点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与参照点浓度差值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项目生产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特别排放标准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四侧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企业夜间不生产。

4、总量控制情况：根据验收期间监测结果核算，项目实际排放量为 VOCs 0.093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现场检查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根据《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基本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措施。验收组建议完善危废暂存间等整改措施后通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按要求公示验收情况。

六、后续要求

1、进一步完善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相关资料。对照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复核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的实际生产工艺、生产规模、主要设备、污染防治措施等相关信息，并作比较分析，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2、规范危废暂存场所，完善“三防”措施，完善标志标识及台账记录，确保危废的暂存、转移、处置符合相应要求。

3、加强冷墩油等的循环使用管理，完善油雾净化设施废油的收集措施，完善金属屑收集、暂存的防渗措施，杜绝跑冒滴漏。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强化员工降噪防护措施。

4、建立健全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完善企业环保台账，强化企业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规范环保处理设施操作规程，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23 年 4 月 7 日

浙江玖川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年产1000吨紧固件建设项目环保验收签到单

会议地点：

时间：2023年4月7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1	叶超荣	玖川部件	330325197001141414	13395877888	验收组组长（业主）
2					环评单位
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4	吴华明	齐鑫检测	332521199504061530	15357878736	验收检测单位
5	王珊珊	绍兴市环科院	332501197410101212	13958803333	专家
6	楼国栋	绍兴市环科院	332526197412089300	13905188888	专家
7	吴伟峰	绍兴市环科院	332528197608232288	13575363336	专家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